

证券代码：603130

证券简称：云中马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：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为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不具有强制约束力，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将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或合同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相关约定在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，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。

●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：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预计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云中马”）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需要，与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管委会”）于2024年8月29日签署了《云中马“时尚智造”产业园项目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”），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本着优势互补、互利双赢、扩大合作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开展战略合作，合作投资建设“时尚智造”产业园项目。

（一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331124MB1N760085

机构性质：机关（派出机构）

地址：浙江省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北路 159 号

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仅为框架性协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双方暂未明确具体的合作方式及项目内容，公司将在后续明确后，根据项目建设具体投资金额、建设内容等实际情况，另行签署投资协议或合同，并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作基础

浙江松阳经济开发区（以下简称“开发区”）于 2001 年 12 月启动开发建设，2021 年 12 月经省政府批准设立，规划面积 7.32 平方公里，现拥有入驻企业 200 余家，其中规上企业 88 家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，产值超亿元企业 39 家，涌现出一批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企业。开发区聚焦高水平建设智能制造新城总体目标，围绕生态工业战略定位，全力打造“产业更强、生态更优、环境更美、布局合理”体现绿色生态的产业平台。

云中马成立于 2010 年，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上交所主板首次公开发行 A 股上市（股票简称：云中马，股票代码：603130），专注于革基布及相关原材料的生产、研发、加工和销售，产品最终主要应用于鞋面、箱包、家具、装饰材料等终端产品上。云中马是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，系国内针织革基布行业龙头企业之一。

（二）合作目标

双方拟规划在开发区合作投资建设“时尚智造”产业园项目，项目依托开发区资源和云中马的产业优势地位，围绕革基布织造产业链和新材料产业打造生产、研发基地，并配套相关项目建设。

本项目致力于依托云中马的品牌优势、研发优势、人才优势和规模优势，在开发区建设一个“智能化、数字化、绿色化”的革基布产业链现代智能制造基地，从而进一步推动云中马绿色、低碳和可持续发展，为开发区绿色高端制造业的发展提供助力和引领示范作用。通过本项目的建设，实现云中马从革基布坯布织造到革基布生产全产业链布局，以进一步巩固云中马在国内外本行业中的革基布龙头企业地位，为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作出更加重要的作用。

（三）合作机制

1、双方拟共同组建云中马“时尚智造”产业园项目建设筹备组，商定合作事项和模式，制定具体、明确和细化的合作内容，尽快推进各合作事项的落实。

2、开发区在合作事项推进落实过程中将给予大力支持，包括但不限于在区域政策、服务等方面上的优先扶持，并积极协助争取各级政府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。

（四）其他事项

1、双方在后续明确合作内容和细节后，另行就本协议所涉合作事宜签署具体的合同或协议，以明确具体投资事宜。

2、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（1）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预计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。本次合作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需要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的增长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（2）公司通过本次合作将充分利用开发区优势资源，有利于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开拓与革新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。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为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不具有强制约束力，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将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或合同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相关约定在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，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。公司将密切关注《战略合作框

架协议》签订后双方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